



CCSB

Since 1964 in Taiwan



102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
CHUNGHWA CHEMICAL SYNTHESIS & BIOTECH CO.,LTD

目錄	1	4.1-3 法規遵循	22
報告概述	2	4.2 能資源管理	22
董事長的話	3	4.2-1 原物料使用情形	22
1 公司概況與本報告書	4	4.2-2 包裝原物料使用情形	23
1.1 公司概況	4	4.2-3 能源使用情形	24
1.2 主要產品及市場	4	4.3 水資源管理及廢水處理	25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5	4.3-1 水資源管理	25
1.4 股東結構	6	4.3-2 廢水處理	26
1.5 參加外部協會或組織	7	4.4 溫室氣體排放	26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7	4.5 空氣污染物處理	27
2 公司治理	8	4.6 廢棄物處置	27
2.1 董事會、監察人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8	5 產品責任	28
2.1-1 董事會	8	5.1 優良原料藥廠	28
2.1-2 薪酬委員會	10	5.2 健康安全	30
2.1-3 監察人	10	5.2-1 顧客健康	30
2.2 誠信經營	10	5.2-2 留樣管制	31
2.3 企業社會責任治理與管理	10	GRI G4 指標索引	32
2.4 風險管理	10		
3 社會共榮	11		
3.1 人才招聘與教育	11		
3.1-1 人力資源	11		
3.1-2 人才培訓	13		
3.2 勞工權益	14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3.2-2 健全之福利措施	16		
3.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16		
3.3 健康與安全職場	17		
3.4 關懷與照顧	18		
3.4-1 平等工作環境	18		
3.4-2 防治性騷擾	18		
3.4-3 暢通申訴管道	19		
3.4-4 維護員工資產	19		
3.4-5 完善退勤管理	20		
3.5 社會公益	20		
3.5-1 鄰里關懷	20		
3.5-2 地方服務	20		
4 環境永續	21		
4.1 環境保護管理制度	21		
4.1-1 環保機制	21		
4.1-2 環保投資與支出	21		

報告概述

本報告書揭露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在永續發展過程中，面對重要議題的觀點與因應作為，並回應社會對各項永續議題之關注。

報告期間

本報告書內容所刊載的資訊期間為 2013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邊界與重大考量面

本報告書績效呈現、重大考量面及其邊界以中化合成生技股份有限公司為主，未包含 Pharmaports, LLC.、享達股份有限公司、CCSB Holding Co., Ltd. 及蘇州中化合成生技商貿有限公司。於報告期間本公司規模、架構或所有權並無重大改變。目標在未來報告書中逐步納入中化合成生技海外營運範圍，以具體呈現中化合成生技集團 CSR 管理的完整資訊。

數據蒐集過程與量測計算方法

報告書數據蒐集過程，邀集相關部門，透過日常營運管理的數據、教育訓練、議題討論及各單位訪談，按 GRI 準則及指標要求，彙整出本公司在經濟、社會及環境面向的績效資訊。各項指標內容數據資訊的收集、量測與計算方法，係以符合當地法規要求為主要依據，如當地法規無特別規定，則以國際標準為準，如無國際標準可適用，則以產業標準或產業慣例為依歸。

撰寫綱領

本報告書係參考全球永續性報告書協會 (Global Reporting Initiative, GRI) 第 4.0 綱領 (GRI G4.0) 撰寫並依其所述的「核心」方式進行揭露。

發行

本公司預計未來每年定期發行 CSR 報告書，並於本公司網站中發布。
現行發行版本：2014 年 12 月 1 日發行

意見回饋

黃重信副總（公司發言人）
電話：(02) 8684-3318 分機：820
電子郵件信箱：denry@ccsb.com.tw

李志宏經理（公司代理發言人）
電話：(02) 8684-3318
電子郵件信箱：ericklee@ccsb.com.tw

CSR 執行小組
電話：(02) 8684-3318
電子郵件信箱：jacky@ccsb.com.tw

董事長的話

各位先進

歡迎閱讀中化合成生技（中化合成）首次發行的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中化合成創立於 1964 年，為台灣最大的原料藥製造廠商之一。自創立以來，我們除了遵守法令、妥善照顧員工、為股東創造價值外，也深刻體認企業與所處環境及社會有著共存共榮、密不可分的關係，所以中化合成一直以「從一個人到一群人」之概念為出發點，秉持著「熱情、創新、關懷、健康」之理念，將提供維護大眾健康的產品及服務視為是我們最重要的使命！

於現代化技術背後，我們秉持創新、彈性與細膩之精神，結合「化學合成」與「生技發酵」技術生產，成功研發出超過 30 種原料藥品項，如抗焦慮劑、抗糖尿病藥、腸胃藥、抗真菌劑、抗組織胺藥、抗菌劑、心血管藥、潰瘍治療藥、骨骼肌肉鬆弛劑、降血脂及免疫抑制劑等。為不斷追求卓越的生產技術與品質，我們先後完成 cGMP 原料藥廠、cGMP 生技工廠、cGMP 先導工廠，並於 2002 年通過美國 FDA 查廠，cGMP 廠房設備亦經多家北美廠商查核認可，產品符合國際標準，具備國際競爭力，積極朝「華人世界最值得信賴的健康事業」邁進。

我們了解經濟發展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已是不爭的事實，並深信環境保護與產業發展同等重要，唯有與環境生態的永續共存，才能達到企業與社會經濟的永續發展，所以除了積極推動各項環保措施，並依據環保法規定期申報空水廢毒等污染防治費用外，中化合成特別在 2013 年進行大規模廢水處理廠之改善工程及興建廢氣收集處理系統，期有效降低污染物濃度，減緩環境負荷，故 2013 年總環保支出高達 6,632 萬！未來我們將持續引入其他管理系統與機制，期能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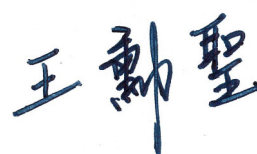
「員工關懷」與「社會公益」亦是中化合成企業社會責任中責無旁貸且任重道遠之一環。人力資源為公司最重視且重要之資產，中化合成於平等、平權且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下，配合完善之培訓及薪資福利制度，提供員工職涯發

展及自我實現的管道。我們亦非常注重公司內部溝通管道之暢通，除了平時舉行各種會議強化各部門之充分溝通外，也鼓勵員工與直屬主管或部門主管進行各種意見及建議之交流，並設置「總經理信箱」及「CCSB 員工討論專區」，鼓勵員工對公司營運及現況等任何問題提供改善建議。而為貫徹「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我們長期投入鄰里關係之經營，積極建立良好鄰里社區關係，自 2007 年起已連續 7 年認養樹林區地方「長壽親子公園」，並持續推廣里民關懷活動，傳遞本公司對在地的奉獻及關懷，為地方社會盡一份心力。

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積極推動營運透明化，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為原則經營公司！自 2013 年起邀請 2 位背景橫跨媒體及生技業的獨立董事，除了增進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外，也能藉由獨立董事之專長，協助強化公司治理。中化合成並設有許多內部管理辦法，使董事會之運作符合相關法令規定，力求健全完善之治理機能；此外，為形塑誠信經營之公司文化，訂有嚴格的「員工工作行為規範守則」，期能讓每一位員工了解並遵循公司規範及企業文化！我們亦積極參與相關產業公、協、學會及其活動並適時發表公司意見，建立我們在研發、製造、營業等各方面之專業領先地位！

這是中化合成第一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我們期望藉由報告書之撰寫，具體檢視自身落實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履行我們對社會、環境的各項承諾，並一步一步達成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之使命，以期能回應各方利害關係人之需求，也請各位先進不吝給予我們支持、鼓勵及建議。

董事長 王勳聖



1 公司概況與本報告書

1.1 公司概況



中化合成生技（本公司）建立於 1964 年，總部位於新北市，為台灣最大的原料藥（簡稱 API）製造廠商之一。研發超過 30 種原料藥。目前著重於高單價之抗癌藥物與抗真菌藥物，並積極研發大分子藥物等技術門檻較高的產品。目前有 4 座 cGMP Plants for Synthetic Products 及 2 座 cGMP Plants for Biotechnology Products。主要產品及產能有 Pravastatin Sodium 年產 10 噸、Methocarbamol 年產 300 噸、Tacrolimus 年產 150Kg、Rapamycin 年產 150Kg 及 Mycophenolate Mofetil 年產 50 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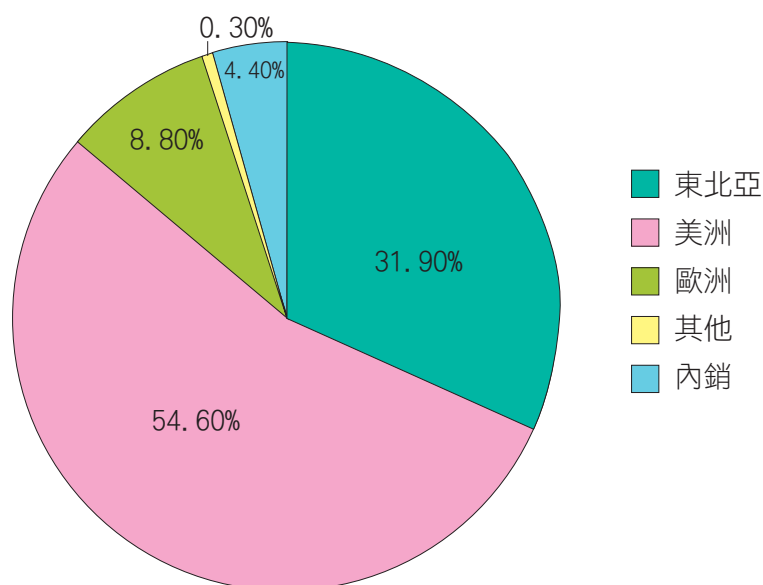
1984 年我們成為台灣第一個通過美國 FDA 查核的原料藥製造廠、到目前為止在 FDA 登記有 18 項藥品，2011 年我們的 cGMP 合成廠及生技廠再度通過 FDA 查驗。為了拓展北美地區業務及提供當地更好的服務，我們於 1999 年在美國成立銷售辦公室 Pharmaports LLC，續後更在中國設立蘇州中化合成生技商貿有限公司，架構了中化關係公司從原料藥到藥品之國際供應網。

公司 90% 以上的業績來自北美、歐洲及日本。主要客戶包括原廠與學名藥廠。中化合成不斷追求更好的產品品質、更好的服務品質與培養更優良的人員以成為全世界最具競爭價格與品質最優良的主要供應廠商。

1.2 主要產品及市場

生技類產品	非生技產品
- 免疫抑制劑：Everolimus、Mycophenolate Sodium、Mycophenolate Mofetil HCl - 器官移植之免疫抑制劑：Mycophenolate Mofetil、Rapamycin (Sirolimus)、Tacrolimus - 降血脂用藥：Pravastatin - 抗真菌用藥：Caspofungin、Micafungin	- 肌肉鬆弛劑：Methocarbamol、Metaxalone - 抗過敏用藥：Dexbromopheniramine Maleate、Olopatadine - 鎮咳劑：Guaifenesin - 抗高血壓用藥：Trandolapril - 抗高血壓用藥中間體：ZP-7 - 抗真菌用藥：Fluconazole - 糖尿病用藥：Glipizide - 降三酸甘油酯用藥：EPAE

2013 年市場分布 – 營收佔比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本公司經營理念為誠實、無私、互助、友愛。未來將秉持經營理念，結合營運策略，為世人健康努力。營運策略如下：

短期經營重點	長期經營重點
持續 cGMP 廠之國內全面驗證與通過歐盟官方查廠。	積極與國內外藥廠合作，提供其作臨床實驗時所需的原料藥。
生技產品 Rapamycin、Tacrolimus、Mycophenolate Mofetil 之通過 US 及 EU 之 FDA 查廠。	致力於學名藥之研發。
加強降血脂用藥 Pravastatin 在美國及歐洲之市場佈局與全面行銷。	開發特用化學品及中間體。
加強新產品歐洲市場佈局與行銷，增加直接客戶面。	建立關鍵技術如氫化反應、光學分割、不對稱合成、有機金屬反應。
致力於技術提升、製程改善、降低生產成本，增加市場競爭力及佔有率。	利用醱酵技術開發一系列免疫抑制和抗真菌之原料藥，並強化產品特色，以利市場競爭。
爭取國外 Contract Manufacturing 合約，提高 Contract Manufacturing 營收目標為營業額之 30%。	積極爭取生技產品之代工，以利將來大分子原料藥之生產。
加強原材料多方採購降低價格，改善生產成本增加競爭力。	利用公司合成與醱酵技術之整合，開發另一種類之半合成生技產品。
加強與中化製藥之策略聯盟，以 FKSD20 為藍本，在既有基礎上，拓展其他新品項，佈局全球市場。	

1.4 股東結構

近年公司合併財務資訊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2 年	2013 年
營業收入	1,320,421	1,043,480
營業毛利	530,773	374,994
營業損益	212,210	98,734
稅前利益	210,806	113,682
稅後利益	180,252	96,918
政府補助	0	0

近年公司合併財務資訊如下：（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總資產	3,066,445	3,040,155
總負債	1,343,060	1,329,137
權益	1,723,385	1,711,018

公司集團直接產生經濟價值（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13 年
營業收入	1,043,480
營業成本	(668,486)
員工薪資與福利	(206,159)
支付給資金提供者	(138,559)
政府往來	(21,850)
社區投資	(673)
經濟價值之保留	7,753

1.4 股東結構

股 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17,331,064	22.35%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4,811,255	6.20%
富邦金控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3.87%
王勳聖	2,854,230	3.68%
王勳輝	1,864,768	2.40%
財團法人王民寧先生紀念基金會	1,691,982	2.18%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63,000	1.76%
國寶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34,000	1.59%
南和興產股份有限公司	1,081,837	1.39%
王勳煒	1,003,066	1.29%

1.5 參加外部協會或組織

本公司積極參與相關產業公、協、學會及其活動並表達公司意見，建立公司在研發、製造、營業各方面之專業領先地位，且公司高階主管皆為業界重要意見領袖。

編號	組織名稱	適用之國家或地區	是否參與其專案或委員會	是否提供大額資助	會員資格具有策略性意義
1	台灣區製藥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	是	否	是
2	台灣區動物用藥品工業同業公會	台灣	否	否	否
3	中華民國製藥發展協會	台灣	是	否	是
4	社團法人中華無菌製劑協會	台灣	是	否	是
5	小分子藥物開發產業聯盟	台灣	否	否	否
6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	台灣	否	否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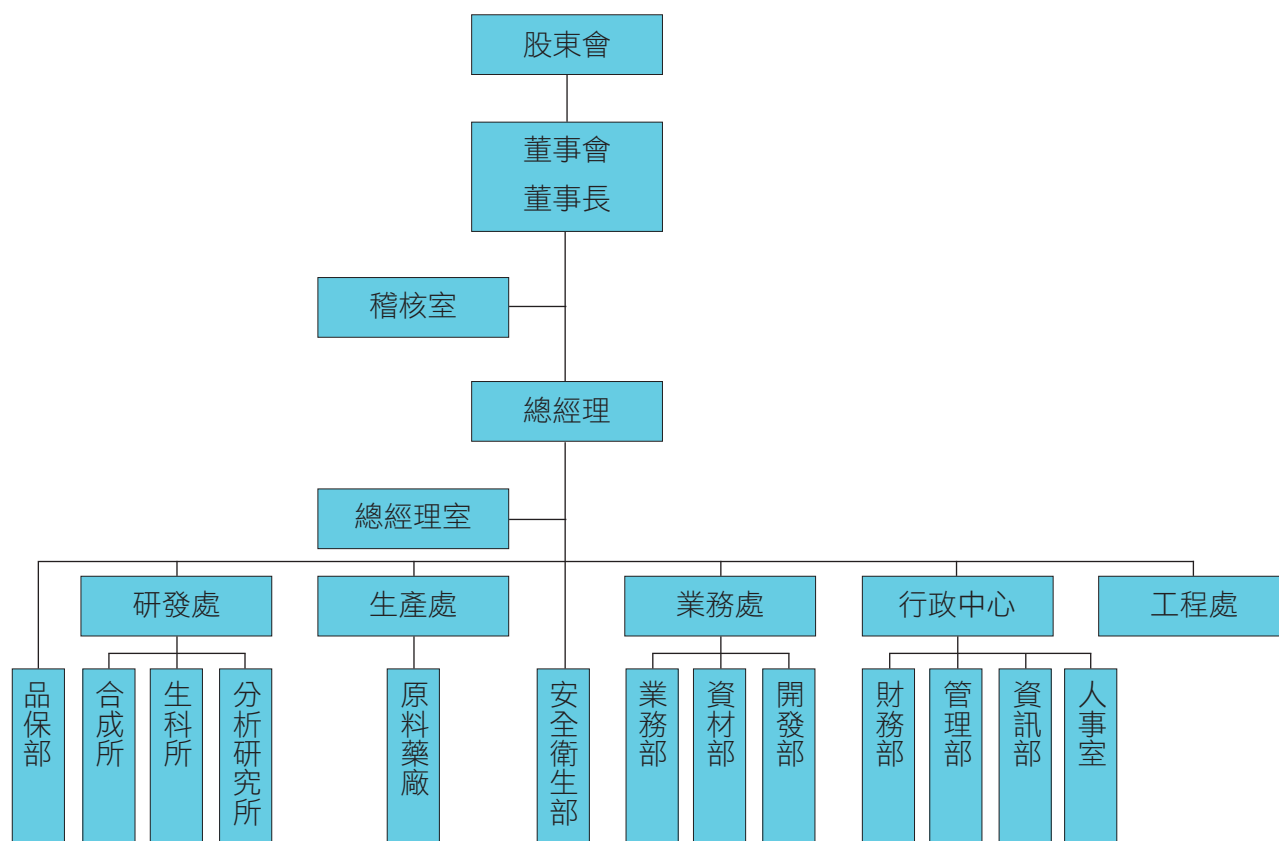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本公司 CSR 的建立是基於所有利害關係人的認同與肯定。透過 CSR 委員會與各部門討論鑑別出六大利害關係人分類，分別為投資人、員工、供應商、客戶、政府機關及鄰近社區。我們透過這六大分類互動、管理及經營公司與利害關係人的關係。

利害關係人	溝通管道／形式	關注議題
投資人	■ 股東會 ■ 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 ■ 投資人專線	■ 營運與獲利 ■ 公司治理 ■ 經營方針
員工	■ 職工福利委員會 ■ 勞資會議 ■ 總經理信箱	■ 營運與獲利 ■ 員工福利 ■ 勞資關係
供應商	■ 供應商拜訪與認證稽核 ■ 供應商滿意度調查 ■ 電話或電子郵件溝通	■ 供應商管理 ■ 企業誠信
客戶	■ 客戶拜訪與認證稽核 ■ 公司網站與電話及電子郵件溝通	■ 營運與獲利 ■ 環境責任 ■ 勞資關係
政府機關	■ 參加各類政策及法規之研商會、論壇、宣導會及訓練課程 ■ 申報審查與到廠查核 ■ 公文往來與電話溝通	■ 公司治理 ■ 環境責任 ■ 勞資關係
鄰近社區	■ 鄰里活動	■ 環境責任 ■ 社會公益

2 公司治理

在公司治理方面，我們秉持誠信經營之理念，積極推動營運透明化，以維護利害關係人權益為原則經營公司。



2.1 董事會、監察人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2.1-1 董事會

於2013年，本公司設有7席董事及3席監察人。7席董事中設有2位背景橫跨媒體及生技業的董事，以促進董事會之多元性。董事會議每季至少召開一次，並不定期召開臨時會議，藉以審核企業經營績效和討論重要策略議題。此外，內部稽核人員隸屬於董事會，於董事會開會時列席參加，並可直接向董事會報告，以確保公司經營與董事會決議的一致性。此外依循「公開發行公司董事會議事辦法」訂定「董事會議事規則」，力求健全治理機能的完善，並規範董事的利益迴避原則，依法確實執行。本公司董事長未兼任經營團隊（主要職位皆由自聘的人員擔任），僅於董事會中負起督導經營團之職責。關於董事會成員詳細背景資料如下：

職稱	姓名	選（就）任日期	任期	主要經（學）歷
董事長	王勳聖	2013/6/19	3 年	美國耶魯大學企管碩士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王勳輝	2013/6/19	3 年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藝術學院畢 蘇州中化藥品工業有限公司董事長
董事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2013/6/19	3 年	-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孫蔭南	2013/6/19	3 年	中國文化大學勞工關係系畢 中國化學製藥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3/6/19	3 年	-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徐大誠	2013/6/19	3 年	美國 University of Missouri-Columbia 會計碩士 中華開發工業銀行直接投資部資深協理
董事	翁祖模	2013/6/19	3 年	美國伊利諾州理工學院碩士 翁祖模建築師事務所－主持建築師
獨立董事	王國強	2013/6/19	3 年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主管管理學程碩士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代理總經理兼發言人 大豐有線電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特助、稽核主管兼發言人
獨立董事	蔡政憲	2013/6/19	3 年	美國明尼蘇達大學化工與材料學博士 訊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董事長 創源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執行長 2003~2005 亞洲臍血銀行聯盟 / 主席 (Asia Pacific Cord Blood Bank Consortium, APCBBC) 2012~2013 Regional Vice President of International Society for Cellular Therapy (ISCT)

2.1-2 薪酬委員會

自 2011 年，本公司成立薪酬委員會，負責執行建議、評估與監督公司董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及政策等，以協助董事會管理薪酬職能。薪酬委員會即根據其專業，依本公司之經營績效，來評核最高治理成員與高階經理人的薪酬。薪酬委員會共有三名成員，委員中至少一人為獨立董事，並由獨立董事擔任召集人，每年至少開會二次。

2.1-3 監察人

監察人負責協助董事會履行其監督公司在遵循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及其他相關法令所賦予職權之有效執行。同時本公司內部稽核查核報告亦提供予監察人，以強化內部監督功能。2013 年監察人未對內部稽核查核報告表示反對意見。

2.2 誠信經營

針對誠信經營部分，本公司訂有嚴格的「員工工作行為規範守則」，規範員工之行為，並舉辦相關教育訓練及宣導，使其充分了解誠信行為之重要性，並要求全體以負責任的態度遵循。所有相關行為皆須符合商業規範，且事先經公司內部上級主管批准，不得對顧客、經銷商和供應商有不當之影響或與其本身所接受之法規相抵觸。另外對往來客戶建立評核機制，從事任何商業活動係以公平、透明之方式進行並遵守合約，給予每一顧客與廠商公平合理之利益結果。此外，透過稽核室查核內部流程並建立檢舉管道，以調查及處理違反員工工作行為規範守則規定之個案。此外於公司公共區域設置總經理投訴信箱，若發現可疑事件，可匿名或屬名投訴之，由專人負責處理。

2.3 企業社會責任治理與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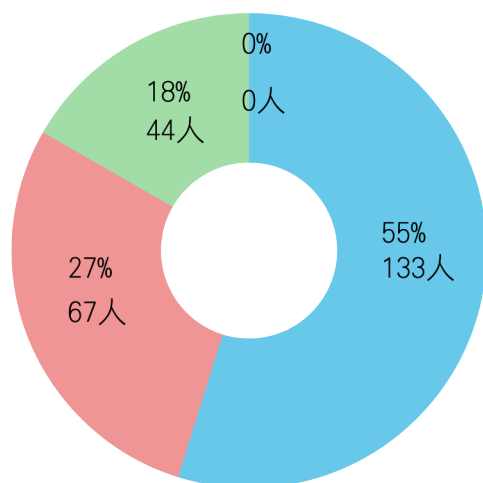
對於企業應盡之企業社會責任，公司一直秉持著「取之社會、用之社會」的態度經營。雖尚未規劃正式的企業社會責任績效評量，然而在經濟面、環保面及社會面（例如工作安全及員工福利）等社會責任議題上，董事會責成各相關單位主管推動各項活動，並定期讓部門主管於董事會中報告執行成果，徵詢董事會成員意見並獲取裁示。2013 年所推動的具體活動包括樹林廠廢水處理場，進行大規模廢水處理廠之改善工程案及興建廢氣收集處理系統，期有效降低污染物濃度，減緩對環境負荷。

2.4 風險管理

本公司對風險管理一向採預防政策。依法制定有嚴密的內控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定時及不定時查核執行情形並提出報告，對於匯率等則採合理避險措施，以降低風險，並隨時審視財務結構，避免財務風險過高。每個年度稽核室會進行自我評估，辨識公司作業高風險處，若實際查核有發現缺失或可改進處，將會於董事會中報告。

3 社會共榮

「員工關懷」與「社會公益」是中化合成企業社會責任中責無旁貸且任重道遠之一環。人力資源為公司最重視且重要之資產，中化合成於平等、平權且安全無虞之工作環境下，配合完善之培訓及薪資福利制度，提供員工職涯發展及自我實現的管道。而為貫徹取之於社會、用之於社會之理念，積極建立良好鄰里社區關係，長期投入鄰里關係之經營，持續推廣里民關懷活動，傳遞本公司對在地的奉獻及關懷，為地方社會盡一份心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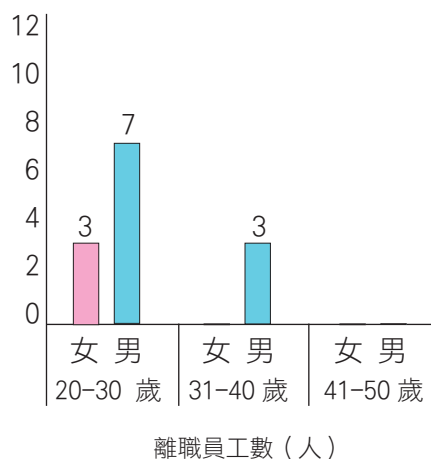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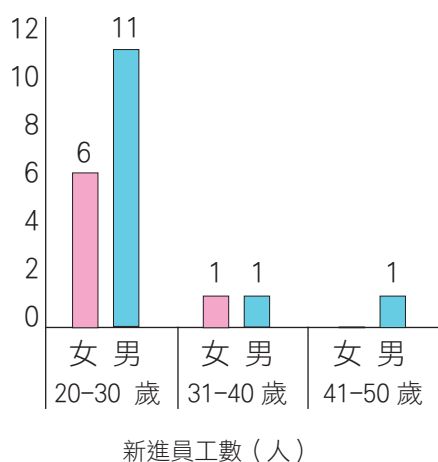
- 本國籍員工男性人數
- 本國籍員工女性人數
- 外籍員工男性人數
- 外籍員工女性人數

3.1 人才招募與教育

3.1-1 人力資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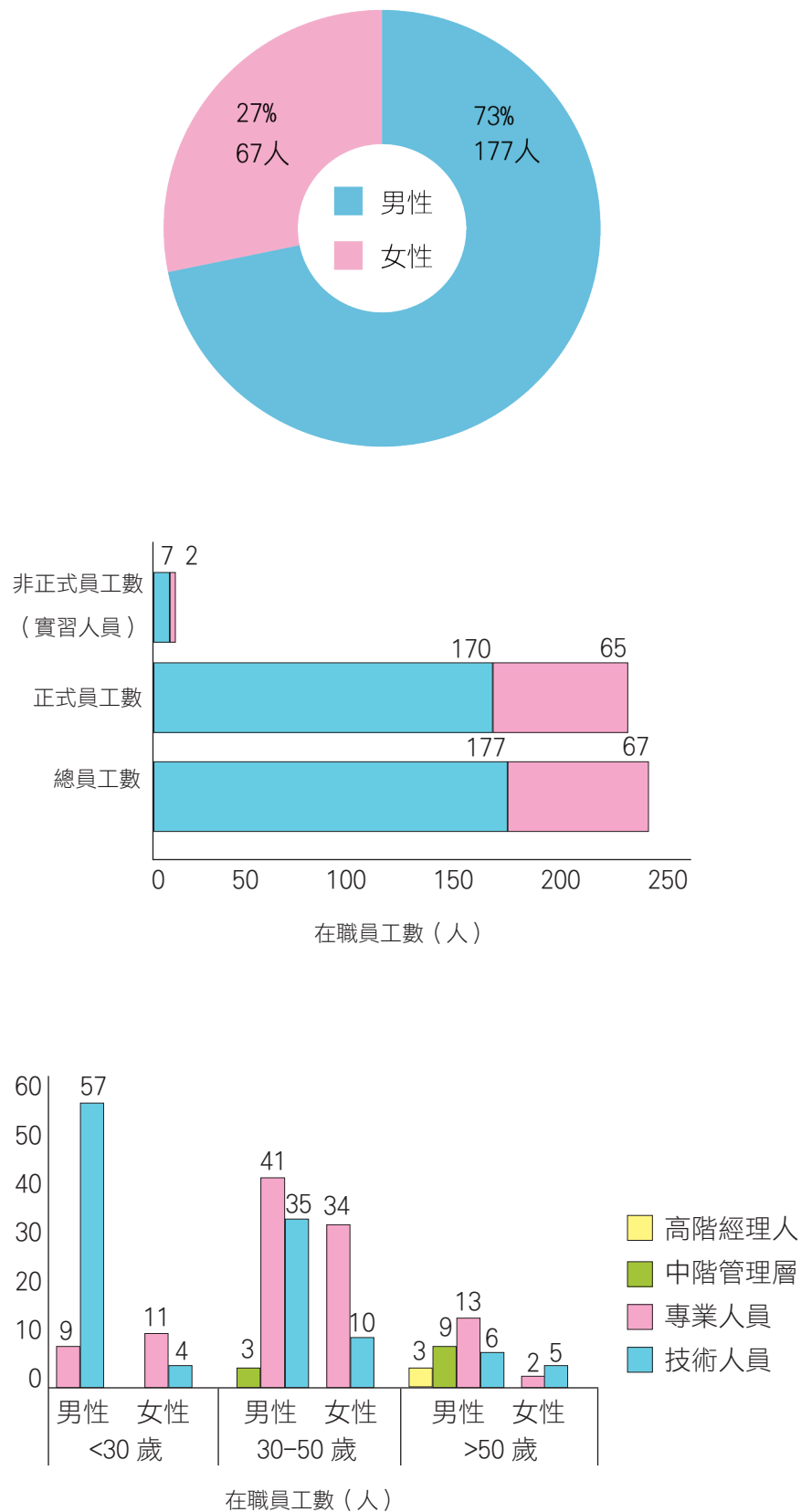
截至 2013 年年底，本公司員工人數為 244 人，含台灣本地員工 200 人及外籍勞工 44 人。中化合成在員工招募、任用、發展時，皆以員工的工作能力為依歸，對於不同種族、宗教、膚色、國籍、年紀、性別、性向、年齡、殘疾均一視同仁。公司亦保護少數族群，如：外籍勞工、女性、素食者及弱勢團體，尊重其生活及宗教上之需求。這些行為規範在公司的政策、規章和所有主管與部屬關係中皆充分顯現。

中化合成透過績效管理，將考評結果作為獎金發放及調薪之依據，並推動公平之晉升制度，提供員工職涯發展及自我實現的管道，促進員工留任，2013 年員工流動率僅 5%，員工流動性低，穩定性高，聘顧人力無重大變化。



3.1 人才招募與教育

本公司因產業特性及現場化工製程作業需求，故現場作業人員男性員工比率略高，男性員工佔全體員工人數之 73%，女性員工佔 27%，正式員工佔 96%；而中階管理階層及高階經理人以上之主管亦受原料藥化工合成之產業特性影響皆為男性，100% 為本國國籍。



3.1-2 人才培訓

普及化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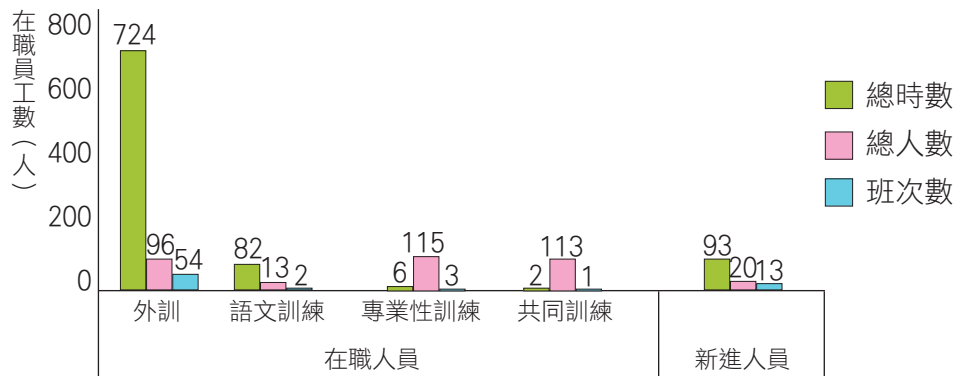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專業技術能力、加強工作效能及對產品品質之重視及提升，依工作需求提出年度教育訓練計畫，除依年度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員工進修訓練外，更不定期舉辦內部管理及專業訓練課程，並另視需求派員參加外部機構舉辦之課程與訓練，以強化各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2013 年於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之人才培訓與教育訓練共計花費新台幣 63 萬 5 千元。本公司教育訓練類別與內容說明如下：

1.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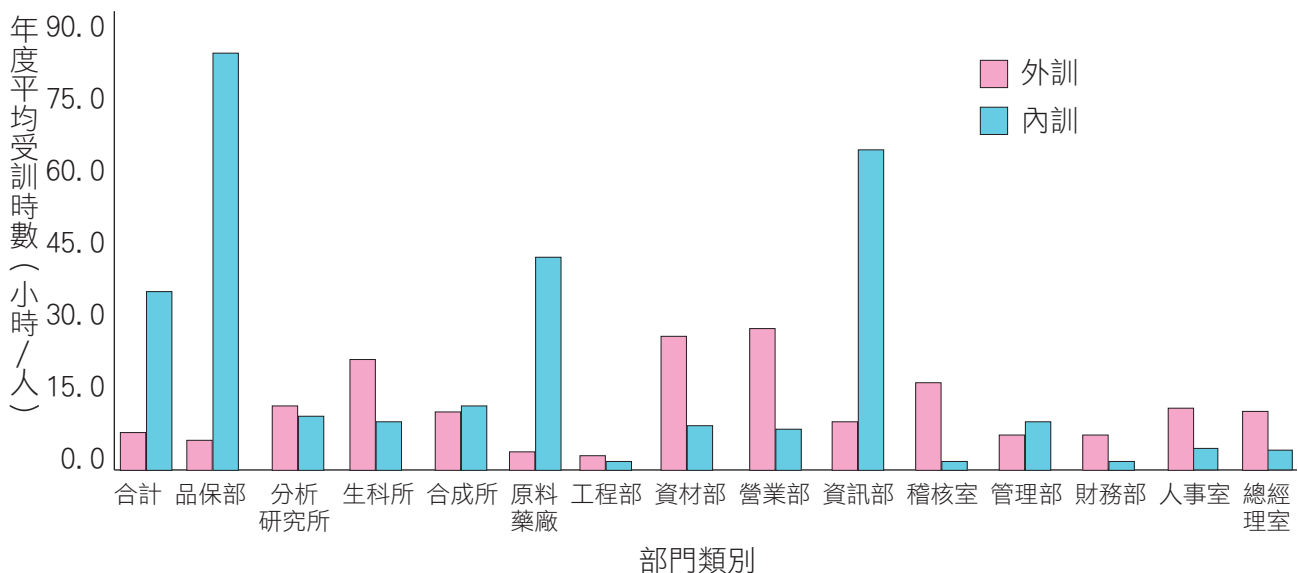
協助新進人員認識工作環境，了解公司管理規則及歷史沿革、注意工作安全、各部門業務內容、環境管理物質、專業工作方式及要求、勞工法令、勞工安全衛生訓練及 cGMP 教育訓練等，強化新進人員對環境、政策的認識及評核。

2. 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每年依教育訓練計畫執行，再教育於從事本職工作所需知識技能，強化職能需求。



員工受訓之內容及時數，依照各職務之工作屬性進行規劃，安排不同職務之員工參與所需之一般課程及專業訓練，據統計平均每位員工外訓所接受之訓練時數為 7.5 小時、內訓所接受之訓練時數為 35.9 小時，兩性接受均等且平權之教育訓練。且著重於員工之教育訓練，其平均內訓時數為 36.3 小時，較高階經理人之內訓比率高出 9.8 倍。



道德化教育訓練

為維護公司同仁權益，強化員工道德倫理，本公司於新進人員教育訓練加強反貪瀆、反賄賂及人權等相關課程。

於反貪、反賄方面，原則上公司禁止員工私自饋贈、接受禮物或款待，除因地方性的習俗，需收受禮物或禮金（例如：結婚送賀禮、宴客；小孩滿月送賀禮、油飯、蛋糕；親屬喪事送奠儀等）。

且規範員工不得利用職權，意圖達成一己之私利，員工無論身居何種職位，無論有無報酬，

均應力求避免利用職權，圖利自己、家屬、親友或有商務、財務往來之他人，並不得意圖利用職權從其他員工處獲致任何方式的勞務利益。並針對「公司給予廠商之禮物與款待」及「員工對於禮物與款待之收受」進行規範，所有相關行為皆須符合商業規範，且事先經公司內部上級主管批准，不得對顧客、經銷商和供應商有不當之影響或與其本身所接受之法規相抵觸。

於人權面，新進人員之「員工工作行為規範守則」教育課程，即包含 30 分鐘之人權政策宣導，2013 年度人權面總訓練時數共計 10 小時。參與新訓人數約佔總員工人數之 8.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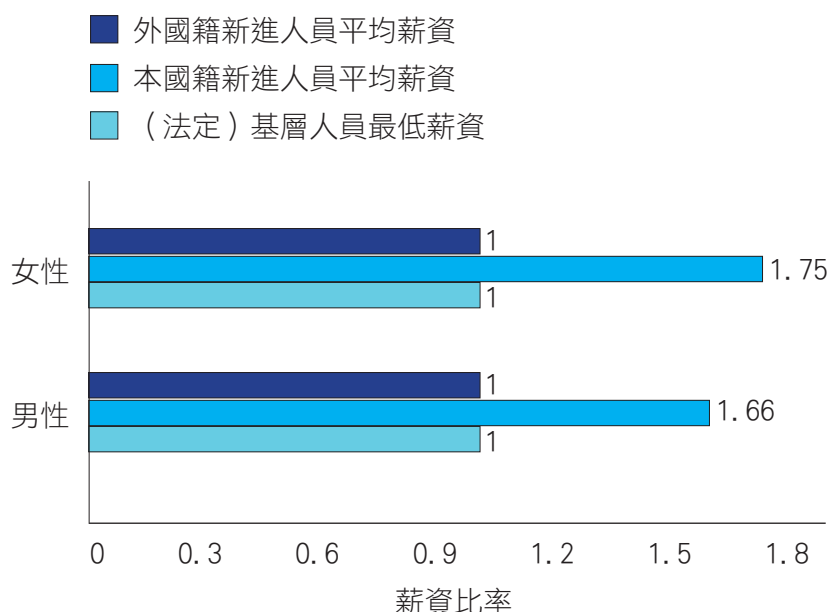
課程	總訓練時數（小時）	參與人數（人）	受訓比率（%）
反貪腐宣導	10	20	8.2
人權教育	10	20	8.2

3.2 勞工權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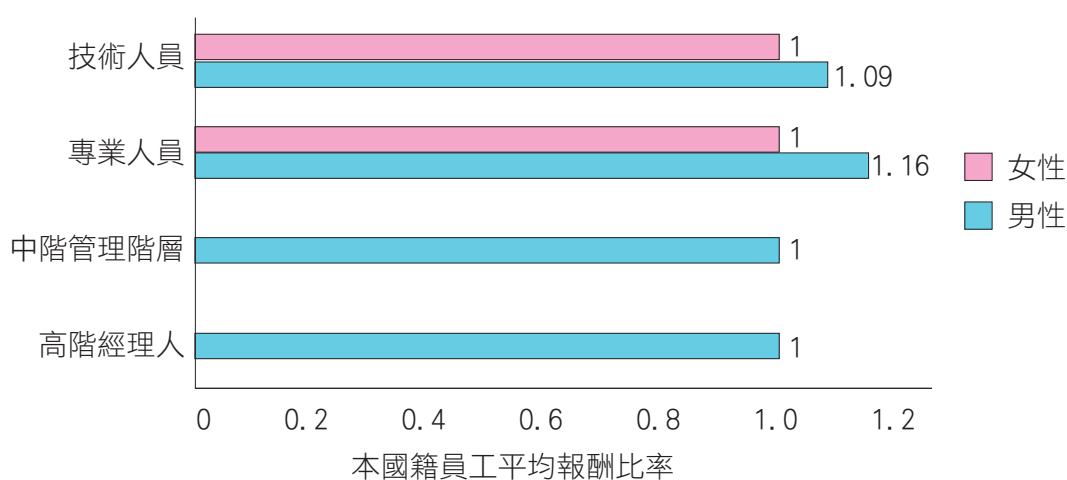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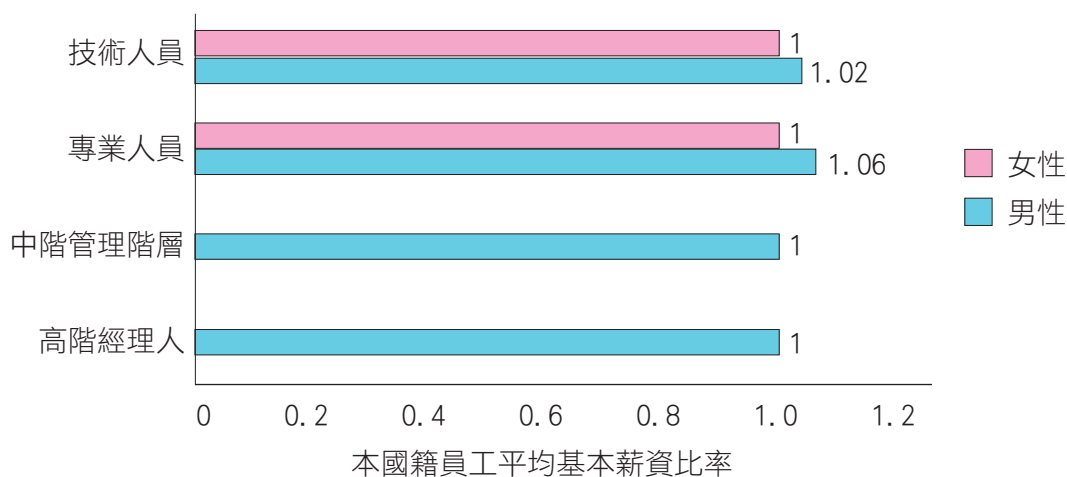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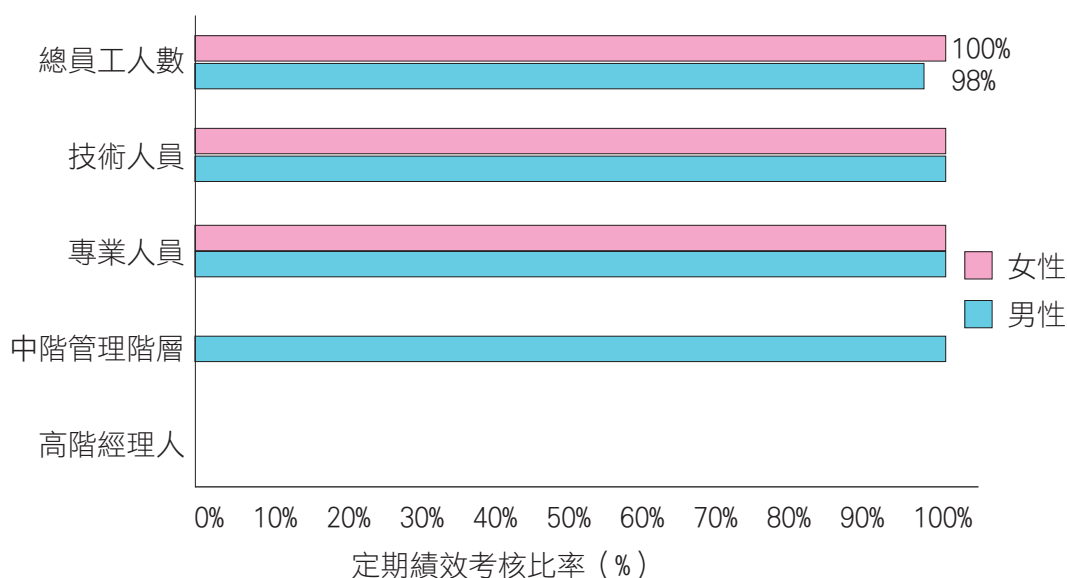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中化合成招募新進員工採取優於勞委會規定之最低工資，以具競爭性的整體薪酬制度（本國籍員工最低薪資與勞基法最低工資比為 1.66~1.75：1；外籍員工薪資則比照勞基法）

來吸引優秀人才加入本公司，以保持公司整體之競爭力。員工薪資乃取決於學經歷、職位、市場行情及個人的工作績效表現，從未因性別、種族、宗教、政治立場、出生地籍貫、身心障礙及婚姻狀況之差異有所不同，條件相同之男女新進員工起薪比例皆為 1：1，絕不因性別不同而有所差異。



本公司透過「高績效、高貢獻、高報酬」之薪酬體系結構，來核定本國籍員工之薪資與報酬，故薪資與報酬之多寡全由員工之經歷、貢獻等表現來決定，不因年齡、性別、種族、宗教而有差別待遇之情況。而本公司中階管理階層及高階經理人以上之主管因受原料藥化工合成之產業特性影響皆為男性，故無女性中高階主管之基本薪資及報酬比率。2013 年本公司薪酬最高者之年度總收入為其他員工年度總收入中位數之 9.11 倍，而薪酬最高者於今（2013）年度未進行調薪，其他職級員工平均調薪約 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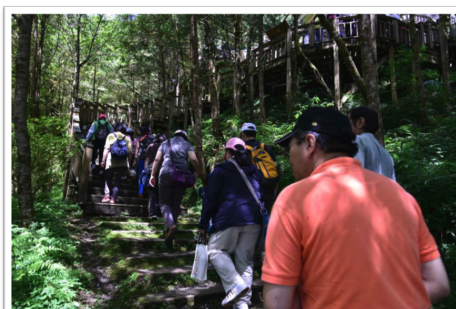
3.2-2 健全之福利措施

本公司除依勞基法及相關法令辦理外，並為員工辦理健康檢查，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辦理全年度員工福利之規劃及福利金收支之管理。相關福利措施列舉如下：

1. 退休金
2. 健康檢查：
在職人員每年定期一般檢查及特殊健康檢查
3. 保險：
 - (1) 勞工保險：於到職日起加保，其保費由公司負擔 70%，個人負擔 20%，政府負擔 10%
 - (2) 健保保險：於到職日起加保，其保費由公司負擔 60%，個人負擔 30%，政府負擔 10%
 - (3) 團體保險：保費由公司負擔
4. 依法享有特休假
5. 宿舍
6. 伙食：由公司訂餐，公司補助 32 元，員工自付 18 元
7. 每年發放冬季及夏季制服、安全鞋及運動服
8. 設置圖書室供休息閱覽
9. 季度員工聚餐



員工聚餐



員工旅遊

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項目

- | | |
|---------------------|-------------|
| 1. 員工旅遊及康樂活動 | 6. 退休賀禮金（品） |
| 2. 三節禮金（端午節、中秋節、春節） | 7. 喪葬慰問金 |
| 3. 生日祝賀金 | 8. 子女教育獎助學金 |
| 4. 結婚祝賀金 | 9. 醫療慰問金 |
| 5. 生育祝賀金 | |

3.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本公司重視員工意見，致力建立一開放溝通環境、維持良好的溝通方式及和諧的勞資關係。於 2004 年 9 月 8 日成立勞資委員會，由勞方選舉五名代表及資方推派五名代表組成，勞資雙方代表每三個月定期召開勞資會議，鼓勵同仁有意見隨時以公開及透明的方式與相關人員溝通，討論事項包

含檢討上次會議決議辦理情形、勞工動態、生產計畫、業務概況、其他報告事項及臨時動議等內容，並要求主管及相關部門迅速給予回覆，以求落實雙向溝通及保障勞工權益之目的。若公司有重大經營決策，亦透過說明會之方式，向員工進行說明。由於勞資關係和諧，歷年來勞資雙方尚無發生糾紛而異議之情事。

3.3 健康與安全職場

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規定，為使員工認識安全衛生之重要性，明瞭工作場所之環境概況、職業災害危害因素、勞工安全衛生之相關規定，以及各種安全衛生防護具之正確使用要領，需施以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講習及訓練，以預防災變之發生，確保勞工安全與健康。

本公司認為做好安全與衛生管理是公司照顧員工及其家庭應有的作為，也是對鄰里社區與

社會承諾的直接回饋。為維護全體同仁職場健康與安全，本公司由安全衛生部負責，定期舉辦安全教育訓練及相關演習，包含消防、公共安全設施、公共安全總檢討等，並由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進行檢討。並要求同仁依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一般員工作業安全、堆高機作業安全、鍋爐作業安全、起重機作業安全、壓力容器作業安全、侷限空間作業安全、有機溶劑作業安全及特定化學物質作業安全等）執行業務，以避免災害發生。

勞工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課程	訓練時數（小時 / 年）
新進人員暨調職人員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小時 / 年
一般安全衛生教育訓練	3 小時 / 3 年
缺氧作業、侷限空間作業教育訓練	3 小時 / 3 年
製造、處置或使用危險物、有害物作業教育訓練	3 小時 / 3 年

於 2013 年本公司共計發生 4 起職災案件，含上下班途中發生車禍 2 起及工作中壓傷及割傷各 1 起，共造成 4 名員工受傷，其中造成作業中壓傷及割傷之主因為不安全之行為。針對割傷案件，本公司遂依據作業性質與需求，選用更為適合之工具，並要求作業人員配備耐穿刺及切割之防護裝備，且全面加強員工之教育訓練與危害觀念宣導，期盼透過安全教育宣導，持續改善工作場所安全，創造舒適的工作場所。針對交通事故案件，亦加強交通安全宣導，強化同仁日常安全意識及行車安全之重要性，以降低職災發生率。

2013 年 藥品及醫用化學製品製造業	中化合成	同業
FR 失能傷害頻率（次數 / 百萬小時）	3.9	2.63
SR 失能傷害嚴重率（日數 / 百萬小時）	26.7	54
失能傷害平均損失日數（日數）	6.8	---

而本公司製造現場內多為有機化學物品，包含特定有機溶劑如甲苯，故操作現場皆依照安全衛生管理法建置安全防護設施，並呈報政府主管機關定期進行檢查，且提供安全鞋、護目鏡、防護面罩、工作服等安全防護裝備予現場操作員工，以達成預防意外事故、促進員工安全、衛生及保護公司資產的目標。

3.4 關懷與照顧



3.4-1 平等工作環境

為遵守國家勞動法令之規範，以保障員工之勞動權益，本公司於聘用新進人員時即進行年齡確認，絕不進用童工，且依循《世界人權宣言》之規定「人人有權工作，自由選擇職業，享受公平優裕之工作條件及失業之保障」及「人人不容任何區別，有同工同酬之權利」，故本公司秉持「平等」之原則，絕不會因員工的性別、國籍、種族、宗教及政治立場不同，而在薪資或福利方面給予任何的差別待遇。

於員工的甄選、派職及晉升上，公司亦沒有性別或年齡的限制，也不分出生地籍貫、政治傾向及宗教信仰，只要能力和資格符合職位要求，並根據對公司之貢獻、遵守公司政策、規定等事實表現，均有甄選、派職及晉升機會；而招募員工時亦比照上述之原則辦理，且在年齡上必須依勞基法之規定在童工年齡以上，歷年來本公司未曾發生聘用童工之事例。

3.4-2 防治性騷擾

基於保障勞工人權及性別平權的觀念，確信每一位員工都應該受到公平的人道對待與尊重，本公司於 2001 年特依「台北縣就業場所性騷擾防制自治條例」訂立「性騷擾防治管理辦法」及提供申訴管道，並成立調查委員會，積極宣導及推動各項反性別歧視之政策及作為，防止任何職場性騷擾情事之發生，以維護女性同仁權益。於 2013 年並無接獲任何性騷擾之申訴案件。

3.4-3 暢通申訴管道

本公司非常注重公司內部溝通管道之暢通，除了平時舉行各種會議強化各部門之充分溝通外，也鼓勵員工與直屬主管或部門主管進行各種意見及建議的溝通，而員工之公共空間「餐廳區」亦特別設置「總經理信箱」，歡迎員工對公司營運及現況等任何問題進行舉報，亦或提供改善建議案，而此信箱採匿名或具名方式投訴皆可，並由總經理親自處理投訴案件。且

為宣導全體同仁知悉此溝通管道，特於新進人員到職簡介中說明，使所有同仁皆能暢所欲言。

「總經理信箱」2013 年共計接獲 2 件申訴案，包含 1 件舉報案及 1 件建議案，皆由總經理親自處理，表達對所有投訴案件之重視。

線上溝通管道方面，Notes 系統中亦建置「CCSB 員工討論專區」，除公告各項資訊外，亦可作為員工意見表達及情緒宣洩之管道。

件數	投訴來源		投訴類型			處理情形	
	匿名	具名	舉報案	建議案	其他	已處理	未處理
2	2	0	1	1	0	2	0



3.4-4 維護員工資產

依就業服務法第 54 條、第 57 條第 8 款規定，雇主不得非法扣留或侵佔所聘僱外國人之護照、居留證件或財物，雇主必須經外籍勞工同意才可代為保管證件及財物。本公司為協助外籍員工確保其個人重要證照及財物安全，由勞資雙

方簽署保管同意書，提供代為保管證件及財物之服務，若外籍員工有臨時使用需求時，隨時可向保管單位取回，其措施包含：

1. 授權保管護照正本。
2. 於每月薪資中提撥 2000 元，由公司代為存入委託人之郵局帳號。

3.4-5 完善退勤管理

為顧及員工生命財產之安全，特訂定「天然災害到退勤管理」，如公司所在地須照常上班，其員工居住地區或依正常上班必經地區，經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公告停止上班者，則本公司核實予以停止上班；如公司宣佈或比照縣市政府停止上班，停止上班時間內員工薪資照給，惟經部門主管特別指定需留守者，其上班期間，得依例假日標準報支加班費或補休；若不在公司停止上班處理方式範圍內，而屬於個案無法上班者，應於事前徵求直屬主管同意，事後應書面說明，經管理單位查證，總經理核准後，亦得以天災假處理之。

3.5 社會公益

3.5-1 鄰里關懷

為了建立良好鄰里社區關係，中化合成長期投入鄰里關係之經營，於 2006 年捐獻一台 10 噸冷氣予東山里新里民活動中心，以回饋鄉里。

此外，並積極投入地方里民活動，參與歷年重陽敬老大會，於 2011 年東山里「關懷老人健康宣導暨重陽敬老活動」，捐贈 24 箱洗手乳發放予當地里民，並延續歷年回饋鄉親之機制，於 2013 年 10 月再次捐贈東山里 25 箱洗手乳，且承諾未來將持續推廣相關之里民關懷活動，傳遞本公司對在地的奉獻及關懷，為地方社會盡一份心力。

3.5-2 地方服務

中化合成除致力於本業經營外，並規劃實行社區援助，提高社區的健康與安全。2003 年本公司集團關係企業中化製藥樹林舊廠房因應工業區變更，將原有 11,049 m² 土地改建為鄰里公園，並捐贈予台北縣府（今新北市府），而本公司延續集團關係企業對地方貢獻之創舉，自 96 年起已連續 7 年認養地方「長壽親子公園」，每年度捐贈金額為新台幣 641,520 元，截至 2013 年止共計捐贈新台幣 4,490,640 元，以維護社區環境生活品質。



4 環境永續

經濟發展對環境所造成之衝擊已是不爭之事實，尤其是近年來臭氧層破壞、溫室效應、酸雨、熱帶雨林消失及土壤沙漠化等全球性的環境問題，更讓人類體會到無限使用資源對地球生態環境所造成之影響，中化合成生技深信環境保護與產業發展同等重要，唯有與環境生態的永續共存，才能達到經濟社會的永續發展，故積極推動各項環保措施，為環境永續盡一份心力。

4.1 環境保護管理制度

4.1-1 環保機制

氣候變遷除可能引發天災直接對營運活動造成影響外，亦可能導致原物料價格上升或供應中斷等間接影響，因此本公司由專責單位「安全衛生部」專責環保、安全及衛生之相關業務推動及執行。環保措施包含：

節能減碳	夏日進行空調溫度控制 採雙面列印減少紙張的使用 長時間不使用之電器或設備應拔除電源
節約用水	宣導節約用水
廢棄物減量	執行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回收處 影印機及印表機之碳粉盒回收處理 使用環保碳粉

4.1-2 環保投資與支出

依據空氣污染防治費收費辦法第三條，於每年四月、七月、十月及次年一月底前，依中央主管機關規定定期繳納空氣污染防治費且按時上網申報，2013 年申報空污費總計新台幣 33 萬元。於各項廢棄物清運處理部分，中化合成依事業廢棄物清理計畫書內容執行清理及回收廢

棄物，並遵循主管機關環保規範辦理各項相關公共事務，廢棄物均委託合格清除處理廠商，並付予清除處理費用，2013 年度空污及廢棄物處理相關費用支出共計新台幣 735 萬元，盡心共同維護社區居民之健康與生活環境。於廢水處理部分，每年依規定委託廢水檢測並進行申報，以符合相關法令規定。

投資類別	內容	支出金額（新台幣：萬元）
空氣污染防治	申報空污費	33
水污染防治	迴流廢棄污泥管配管工程案	17.2
水污染防治	廢水處理廠改善工程案	5,880
廢棄物污染防治	垃圾、污泥、廢液、廢溶劑等之處理費	702
合計		6,632.2

4.1-3 法規遵循

2013 年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共計 1 件，如下所示。

違反法規	污染原因	賠償金額 (新台幣)
1. 水污染防治法第 18 條暨水污染防治措施 2. 檢測申報管理辦法第 52 條第 1 項	洗滌塔之洗滌廢水溢流至廠區 內雨水孔，排放至廠外溝渠	15 萬

為加強落實環境法規，本公司依環境教育法第 23 條第 2 款指派環境保護權責人參加「環境教育」講習 2 小時。且為避免此類人員作業上之疏失，造成違反法規之情形再度發生，另加建防溢堤，作為洗滌廢水溢流之第二道防線，並額外加強內部人員之教育訓練與管理，確切遵守操作守則，以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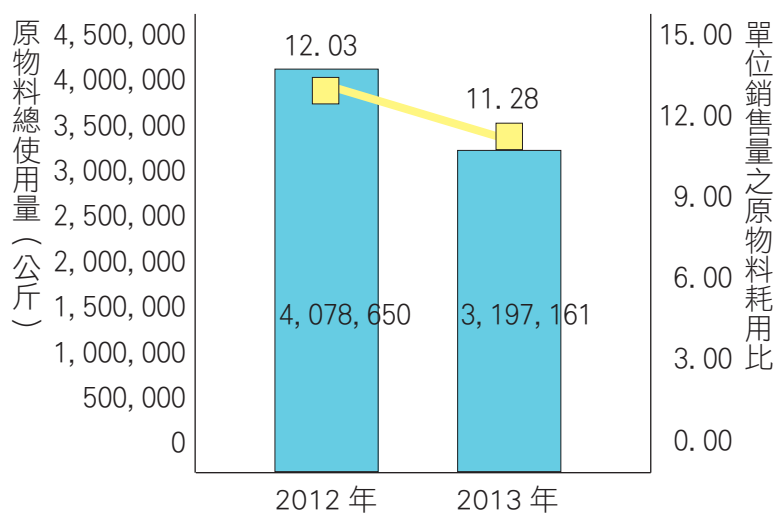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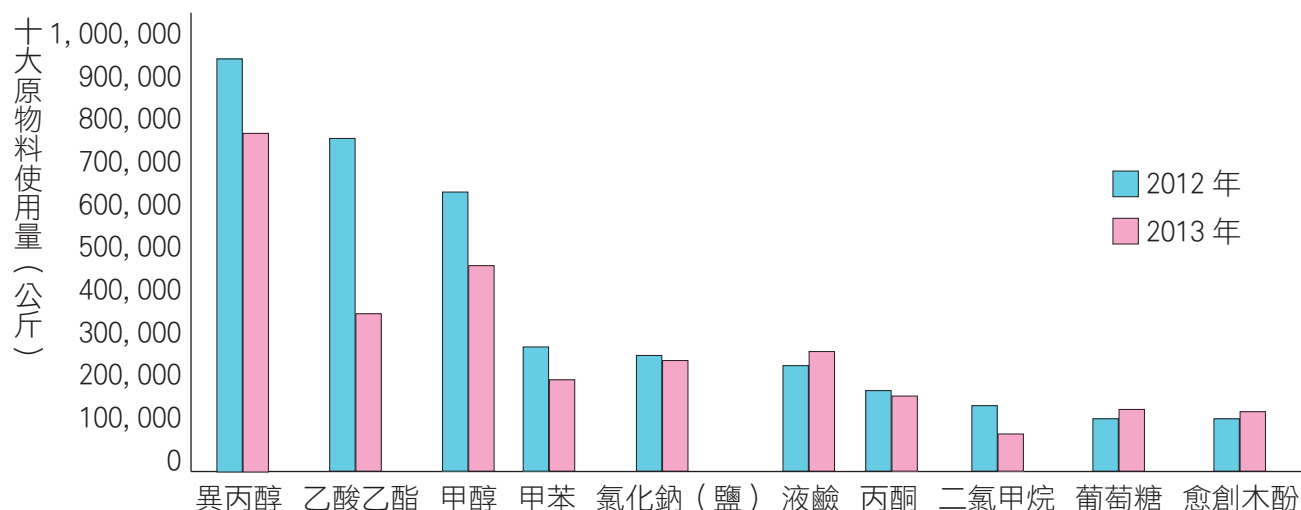
4.2 能資源管理

4.2-1 原物料使用情形

中化合成處製藥產業鏈之中游原料藥製造，原料藥製造會因顧客之訂單需求而變更製程，主要製程包括反應、過濾、結晶、離心、乾燥及包裝等單元，所以每一種產品所需之生產設備會因製程特性之不同而變更製程設備的順序及數量，同時所使用之原物料種類及數量亦隨之變動甚大，本公司所使用之原物料及輔助原料高達 73 種，包含異丙醇、乙酸乙酯、甲醇、甲苯及氯化鈉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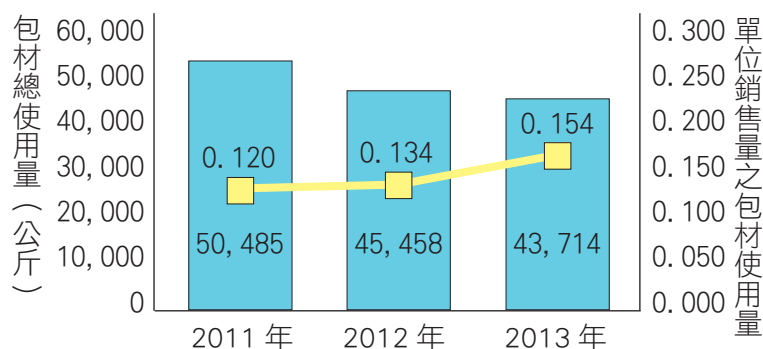
而為降低單位銷售量之原物料耗用量，本公司透過製程改善及汰換老舊設備等措施，減少原物料之使用，2013 年總原物料使用量為 3,197 公噸，較 2012 年減少 21.6%，原物料耗用比由每單位銷售量 12.03 之使用量降至 11.28，減量執行成果豐碩。

而本公司原料均係向長期穩定往來且無供貨短缺之虞的廠商採購，近年來供應商並未發生供貨短缺之情事，且對於主要原料大多維持二家以上之供應商，以確保供貨來源之穩定性，大幅降低其進貨之風險。



4.2-2 包裝原物料使用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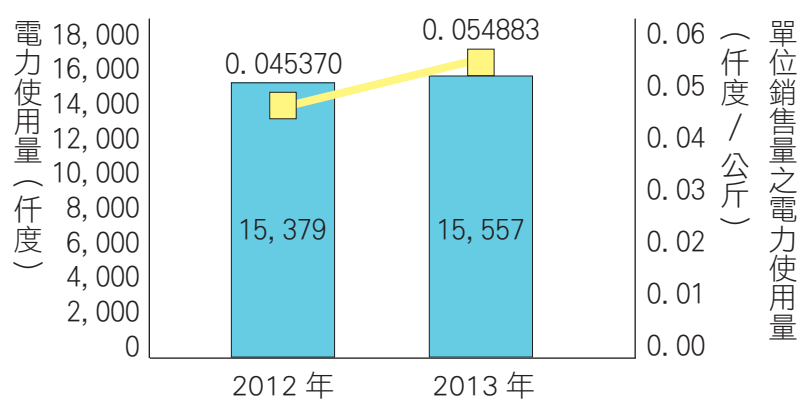
中化合成屬製藥產業鏈之中游原料藥製造商，製造成原料藥後經包裝後售予下游製劑廠加工，故所使用之大宗包材包含各式紙箱、紙桶、抗靜電塑膠袋、HDPE 塑膠桶及鐵桶等，2013 年總包材使用量為 43.7 公噸，較 2012 年包材減少約 3.84%。然而，以 2013 年年度總銷售量 283,456 公斤來計算，單位銷售量之包裝料使用量約為 0.154，較歷年微幅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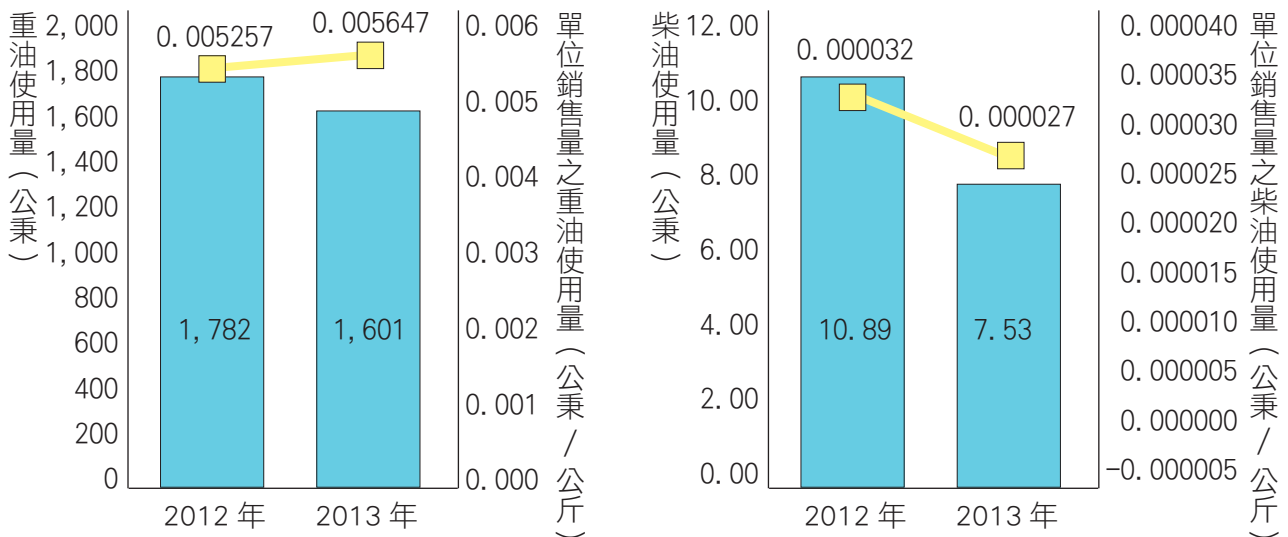
4.2-3 能源使用情形

中化合成生產「化學合成」及「生物科技」之學名藥（非專利藥），工廠面積 10,000 坪，包括合成廠 3 區、純化 2 區、發酵 2 區，共計 7 區，每區皆有獨立廠房與潔淨室，從事過濾、乾燥、粉碎、過篩與包裝等單元，產能由公斤級到噸級。不論於化學合成、純化萃取、生物發酵、微生物發酵皆以電力為主要之能源，2013 年總電力使用量為 15,557 仟度。

製造區	反應體積 (L)	批量 (kg)
製造 2 區	100—6,000	6—400
製造 2-1 區	50—4,000	50—1,000
製造 3 區	3,000—7,000	300—1,600
製造 5 區	30—7,000	1—200
製造 6 區	500—7,000	20—150
製造 7 區	20,000—30,000	2—300
製造 8 區	75—6,000	0.1—7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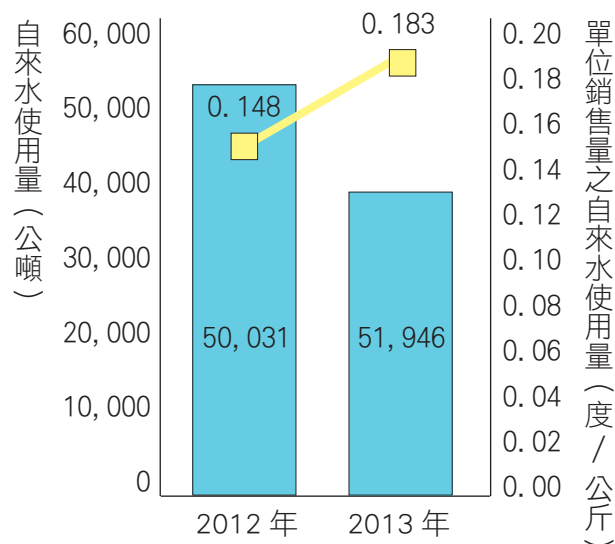
本公司並利用鍋爐燃燒重油產生蒸氣，供製程時使用，故使用之直接能源包括重油及柴油，2013 年總重油使用量約為 1,601 公秉，較 2012 年減少 10% 之使用量。柴油主要使用於緊急發電機及堆高機等設備，緊急發電機為當停電、定期保養或緊急狀況時才會啟動，2013 年總柴油使用量約為 7.53 公秉，較 2012 年減少 30.8% 之使用量。



4.3 水資源管理及廢水處理

4.3-1 水資源管理

本公司之用水結構主要為製程用水及生活用水，水源為自來水，對水源無顯著之影響。相較於 2012 年，2013 年自來水用水量略微增加 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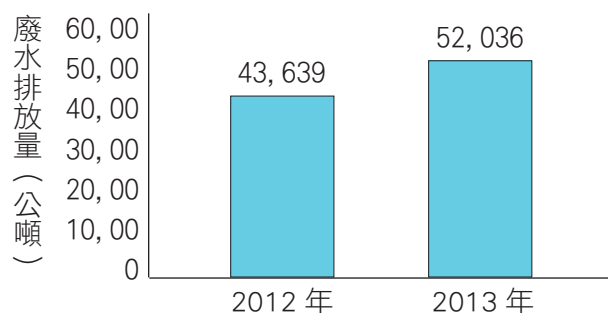
4.3-2 廢水處理

本公司原料藥之製造會依據顧客之訂單需求而變更製程，所以每一種產品所需之生產設備會因製程特性之不同而變更製程設備的順序及數量，同時所使用之原物料種類及數量亦隨之變動甚大，即不同之產品所使用之溶劑與原料藥起始物會因反應特性之不同而有所更動，也因此產生之廢水種類及數量也變動甚大。

廢水主要來自於有機合成反應後，水相與有機相萃取分離時所產生之製程廢水，廢水成分中可能含有高達 20~40% 的有機溶劑，如丙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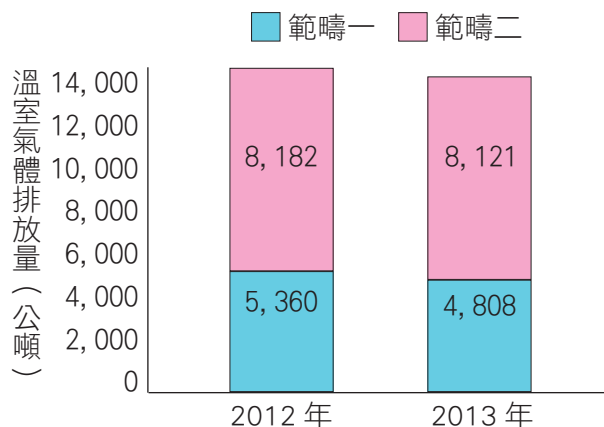
乙醇、乙酸乙酯、甲醇、丁醇、甲苯、四氫喃等化學物質。而製造過程中，亦可能會添加無機鹽類，如氯化鈉、酸、鹼、金屬、鹽類、催化劑等。此外，廢水中尚有種類多樣化的有機化合物原料、中間體及成品等。

廠區內設置有廢水處理設備，製程之廢水、污水均導引經廠內之處理槽，經沈澱後，在符合國家管制水質標準下排放出廠外，並委由合格的檢測公司進行檢驗，確保符合廢水排放標準，2013 年總廢水處理量為 52,036 公噸。



4.4 溫室氣體排放

全球暖化及溫室效應與日俱增，已對生態環境及人類之生存產生重大之影響。由本公司 2012 年至 2013 年溫室氣體排放統計數據來看，範疇一直接排放及範疇二能源間接之二氧化碳 (CO₂e) 排放量由 13,541 公噸減少為 12,929 公噸，減量成效約 4.5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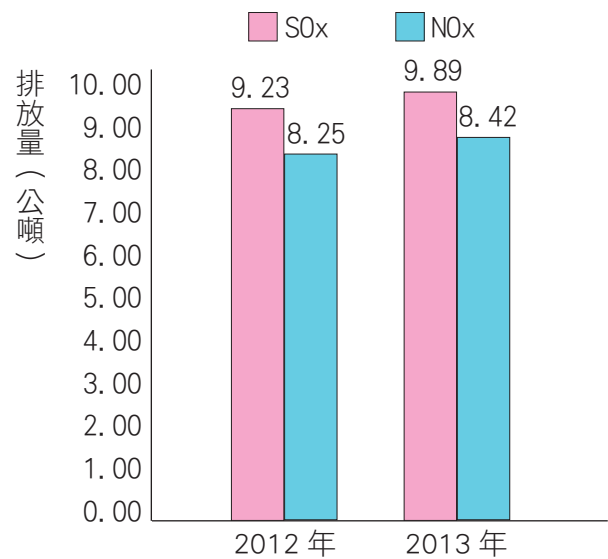


範疇	排放源	
範疇一 直接排放	固定燃燒	燃料油
	移動燃燒	柴油
	製程排放	無
	逸散排放	化糞池
範疇二 能源間接排放	外購電力	
範疇三 其他間接排放	尚未納入溫室氣體盤查	

4.5 空氣污染物處理

中化合成依固定污染源操作許可證內容，操作與維護固定污染源防制設備，並依法要求定期進行檢測，以將空氣污染物濃度降至最低，並符合法規標準。2013 年本公司固定污染源總排放量，硫氧化物為 9.89 公噸、氮氧化物為 8.42 公噸。由 2012 年至 2013 年固定污染源總排放量來看，硫氧化物及氮氧化物皆維持一定之排放量。

而為持續減少空氣污染物排放量，本公司將持續進行機台設備改善，以持續降低空氣物染物之排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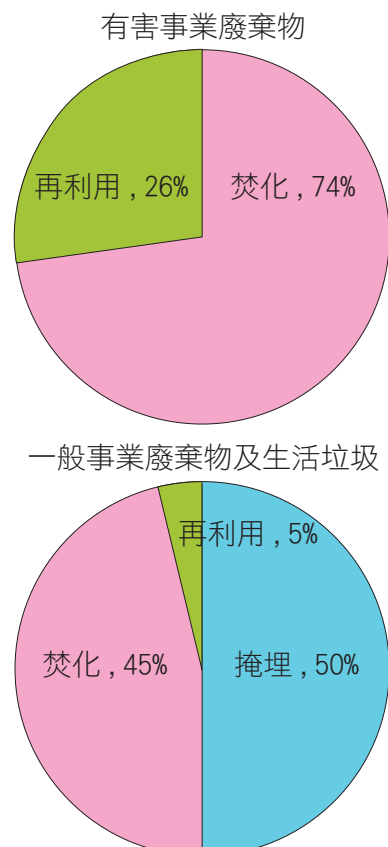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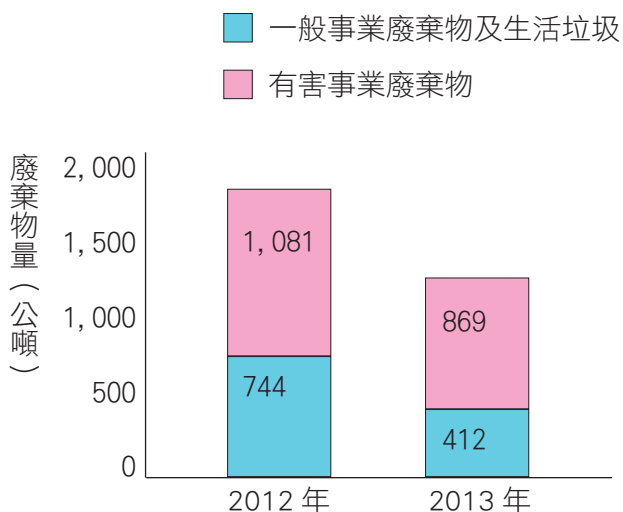


4.6 廢棄物處置

本公司生產原料藥所使用之溶劑與原料藥起始物，會因反應特性之不同而有所更動，因此所產生之廢液種類及數量也變動甚大。製程廠區所排出之有害事業廢棄物主要為有機廢液及無機物廢液，2013 年本公司有害事業廢棄物清運量為 869 公噸，於廠內設置廢液儲存區，並

委由專業合法之清運業者採 74% 焚化、26% 再利用之方式處理。

一般事業廢棄物則包含有機性污泥、一般廢化學物質混合物、廢鐵、廢紙、廢活性碳等，2013 年本公司生活垃圾與一般事業廢棄物清運量為 412 公噸，均委託合格專業之環保公司採掩埋、焚化、回收方式處理。



5 產品責任

中化合成於 1964 年創立，1997 年起積極推廣產品外銷，先後完成 cGMP 原料藥廠、cGMP 生技工廠、cGMP 先導工廠，並於 2002 年通過美國 FDA 查廠，且 cGMP 廠房設備已被多家北美廠商查核認可，產品符合國際標準。於現代化技術背後，秉持創新、彈性與細膩之精神，生產合併「化學合成」與「生技發酵」技術之產品，成功研發超過 30 種原料藥品項如抗焦慮劑、抗糖尿病藥、腸胃藥、抗真菌劑、抗組織胺藥、抗菌劑、心血管藥、潰瘍治療藥、骨骼肌肉鬆弛劑、降血脂及免疫抑制劑等藥理類別產品。以「從一個人到一群人」之概念為出發點，秉

持「熱情、創新、關懷、健康」之理念，期成為「華人世界最值得信賴的健康事業」，共同造福人群。

5.1 優良原料藥廠

依據衛生署於 2005 年 4 月 22 日公告「原料藥作業基準（含生物製劑）及階段性鼓勵措施」，建議醫院優先採用 GMP 原料藥之製劑及查驗登記優先審核等獎勵措施，鼓勵原料藥廠自主性實施 GMP。故中化合成自 2002 年起各產品即陸續通過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FDA）GMP 原料藥廠查廠，共計核准 10 項產品。

廠區	有效日期	GMP 原料藥廠證明文件編號
山佳工廠	2015 年 5 月 16 日	(C) 0003009

	產品名稱	GMP 查廠通過日期
1	Metaxalone	2012 年 12 月 28 日
2	Guaifenesin	2002 年 12 月 11 日
3	Methocarbamol	2002 年 12 月 11 日
4	Pravastatin Sodium	2003 年 04 月 08 日
5	Alprazolam	2006 年 10 月 12 日
6	Trandolapril	2008 年 09 月 03 日
7	Mycophenolate mofetil	2011 年 04 月 07 日
8	Tacrolimus	2011 年 04 月 07 日
9	Olopatadine HCl	2014 年 01 月 28 日
10	Rapamycin	2014 年 01 月 28 日

中化合成分別於 2005 年 12 月通過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對以 Pravastatin (PRAVA) 為主之生技廠的全廠 cGMP 查廠認證，2011 年 5 月通過以 MMF、Tacrolimus 為主之生技廠及以 Dexbromopheniramine Maleate 為主的合成廠全廠 cGMP 查廠認證，並登錄於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網站上之 DMF Approved List，供各大藥廠查詢。除通過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查核外，中化合成亦於 2009 年 4 月、2012 年 8 月分別通過歐洲最嚴格之藥證單位德國科隆藥證管理處以 Pravastatin (PVTS) 為主之生技廠的查廠認證。因此，本公司製造廠之 cGMP 水準已符合世界各藥廠要求之水準。

原料藥的行銷，必需在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申請登記 DMF（包含製造流程、產品穩定性實驗、產品規格及產品不純物分析等），等到下游製劑廠在生產藥劑且向衛生機構申請藥證時，衛生機構則會調閱審核其使用之原料藥廠之 DMF 資料，以確定其使用之原料藥符合該國之標準。中化合成已有 18 項產品完成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申請登記之原料藥主檔案 DMF，在在顯示本公司為優良之原料藥廠。本公司官方查廠實績如下：

年度	官方名稱	國家
2002	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 FDA	美國
2005	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 FDA	美國
2006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台灣
2007	韓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 KFDA	韓國
2008	NIP	匈牙利
2008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台灣
2009	KoIn	德國
2009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台灣
2011	美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 FDA	美國
2012	KoIn	德國
2013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台灣
2013	PMDA	日本
2013	韓國食品暨藥物管理局 KFDA	韓國

中化合成以西藥製造業及批發業為主，生產技術可分為化學合成、萃取純化和發酵等，以生產化學合成產品及生物科技產品為主。

1. 生技類產品

- (1) Pravastatin（降血脂用藥）
- (2) Mycophenolate Mofetil（器官移植之免疫抑制劑）
- (3) Mycophenolate Sodium（免疫抑制劑）
- (4) Mycophenolate Mofetil HCl（免疫抑制劑）
- (5) Rapamycin (Sirolimus)（器官移植之免疫抑制劑）
- (6) Everolimus（免疫抑制劑）
- (7) Tacrolimus（器官移植之免疫抑制劑）
- (8) Caspofungin（抗真菌用藥）
- (9) Micafungin（抗真菌用藥）

2. 非生技產品

- | | |
|--------------------------|--|
| (1) Methocarbamol（肌肉鬆弛劑） | (6) Fluconazole（抗真菌用藥） |
| (2) Metaxalone（肌肉鬆弛劑） | (7) Glipizide（糖尿病用藥） |
| (3) Guaifenesin（鎮咳劑） | (8) Dexbromopheniramine Maleate（抗過敏用藥） |
| (4) Trandolapril（抗高血壓用藥） | (9) Olopatadine（抗過敏用藥） |
| (5) ZP-7（抗高血壓用藥中間體） | (10) EPAE（降三酸甘油酯用藥） |

5.2 健康安全

全面為產品品質及消費者健康安全把關，除內部作業執行嚴謹之留樣管制，對外販售之藥品全面取得「藥品許可證」，以確保藥品無違反其生命週期內之健康與安全性衝擊的法規或自願性準則。

5.2-1 顧客健康

中化合成位於製藥產業鏈之中游原料藥製造，依照原料藥屬性不同而有不同的製造方式，含生物發酵、化學合成及萃取純化等製程或混合

上述製程製造。依產品需求分別向上游購買化學原料或中間體，製造成原料藥後銷售予下游製劑廠，製劑廠再加上相關製劑輔料加工後，便成為方便使用的劑型；由於原料藥為藥品中具有療效之主要成分，直接影響用藥者之健康及生命安全，為確保藥品之有效性及安全性，製藥產業中各個環節的藥廠（原料藥廠及成品製劑廠）對於原料品質要求均十分嚴格。

中化合成係純原料藥（純物質）之銷售，且所販售之原料藥皆須取得「藥品許可證」後始得出售，本公司共計取得 24 張藥品許可證，確保所有產品品質無虞。

	許可證號	產品名稱	備註
1	內衛藥製字第 001591 號	普施鎮 Bucetin	
2	衛署藥製字第 035074 號	氯化卡二甲烴銨液 Benzalkonium chloride	
3	衛署藥製字第 035078 號	右旋嗅芬尼拉明 Dexbromopheniramine maleate	
4	衛署藥製字第 035080 號	聚碳芬鈣 Calcium polycarbophil	
5	衛署藥製字第 037304 號	格力匹來 Glipizide	
6	衛署藥製字第 038214 號	尼非地平 Nifedipine	
7	衛署藥製字第 039866 號	弗康唑 Fluconazole powder	
8	衛署藥製字第 039966 號	阿普唑侖 Alprazolam	
9	衛署藥製字第 043324 號	茶維太定鈉 Pravastatin Sodium	
10	衛署藥製字第 043325 號	每弛卡摩 Methocarbamol	
11	衛署藥製字第 043600 號	呱芬那辛 Guai fenesin	
12	衛署藥製字第 045888 號	雷帕黴素 Rapamycin	外銷專用
13	衛署藥製字第 047844 號	群多普利 Trandolapril	

	許可證號	產品名稱	備註
14	衛署藥製字第 047949 號	道普利 Perindopril Erbumine	外銷專用
15	衛署藥製字第 047963 號	卡里斯普多 Carisoprodol	
16	衛署藥製字第 048247 號	黴酚酸嗎 乙酯 Mycophenolate mofetil	
17	衛署藥製字第 049352 號	美他沙酮 Metaxalone	
18	衛署藥製字第 049782 號	鹽酸奧洛他定 Olopatadine HCl	外銷專用
19	衛署藥製字第 052596 號	他克莫司 Tacrolimus	
20	衛署藥製字第 055254 號	黴酚酸鈉 Mycophenolate Sodium	外銷專用
21	衛署藥製字第 057295 號	“中化合成” 依維莫司 Everolimus	外銷專用
22	衛署藥製字第 057365 號	“中化合成” 醋酸卡泊芬淨 Caspofungin Acetate	外銷專用
23	衛署藥製字第 057764 號	“中化合成” 二十碳五烯酸乙酯 Ethyl Icosapentate	外銷專用
24	衛署藥製字第 058149 號	“中化合成” 無水鹽酸黴酚酸嗎 乙酯 Mycophenolate Mofetil Hydrochloride Anhydrous	外銷專用

5.2-2 留樣管制

為確保用藥安全，中化合成所有產品皆依據國際藥品法規協和會（ICH）之要求，對最終成品、重要半成品進行批次留樣管制。透過此嚴謹之留樣管制及化驗程序，確保藥品無違反其生命週期內之健康與安全性衝擊的法規或自願性準則。

面向	GRI	描述	報告章節	頁碼	註解
策略與分析	G4-1	提供組織最高決策者對永續性議題的聲明及回應議題的策略	董事長的話	3	
組織概況	G4-3	說明組織名稱	1.1 公司概況	4	
	G4-4	說明主要品牌、產品與服務	1.2 主要產品及市場	4	
	G4-5	說明組織總部所在位置	1.1 公司概況	4	
	G4-6	組織營運所在的國家數量及國家名（包括主要營運所在國或與永續發展議題有關的所在國）	1.1 公司概況	4	
	G4-7	所有權的性質與法律形式	1.1 公司概況	4	
	G4-8	說明組織所提供服務的市場（包含地理細分、所服務的行業、客戶/受惠者的類型）	1.1 公司概況	4	
	G4-9.1	說明組織規模：總員工人數	3.1-1 人力資源	11	
	G4-9.2	說明組織規模：淨營業收入及總資產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5	
	G4-9.3	說明組織規模：總資本，並分類為負債項目及權益項目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5	
	G4-9.4	說明組織規模：產品或服務之數量	1.1 公司概況 1.2 主要產品及市場	4	
	G4-9.5	說明組織規模：大股東持股情形	1.4 股東結構	6	
	G4-9.6	說明組織規模：地區別之營收、成本及員工數	3.1-1 人力資源	11	
	G4-10.1	依聘僱合約及性別分類的員工總數	3.1-1 人力資源	11	
	G4-10.2	依聘僱合約及性別分類的正式員工總數	3.1-1 人力資源	11	
	G4-10.3	依正式員工與非正式員工及性別分類的總勞動力	3.1-1 人力資源	11	
	G4-10.4	依據區域及性別分類的總勞動力	3.1-1 人力資源	11	
	G4-10.5	組織的主要職位是否大部分由法律上認定為自聘的人員擔任，或由非員工及非正式員工的個人擔任	2.1 董事會、監察人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8	
	G4-10.6	聘僱人數的任何重大變化	3.1-1 人力資源	11	
	G4-11	受集體協商協定保障之總員工數比例	3.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16	
	G4-12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提供組織產品與服務的各方或活動的順序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組織所委任的供應商總數及供應鏈中的供應商的預估總數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供應商之地區別分析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供應商型態（如承包商、零售、批發、加盟等）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預期支付供應商之金額 描述組織的供應鏈：供應鏈的特殊屬性	5.1 優良原料藥廠	28	
	G4-13	報告期間有關組織規模、結構、所有權或供應鏈的任何重大變化	N/A		
	G4-14	說明組織是否具有因應相關之預警方針或原則	2.4 風險管理	10	
	G4-15	列出經組織簽署認可，而由外部所開發的經濟、環境與社會規章、原則或其他倡議	1.5 參加外部協會與組織	7	
	G4-16	列出組織參與的公協會（如產業公協會）和國家或國際性倡議組織的會員資格	1.5 參加外部協會與組織	7	
鑑別重大考量面與邊界	G4-17	a. 列出組織合併財務報表或等同文件中所包含的所有實體 b. 說明是否有在組織合併財務報表或等同文件中的實體未包含在此報告書中	報告概述	2	
	G4-18	a. 界定報告內容和考量面邊界的流程 b. 組織如何依循「界定報告內容的原則」	報告概述	2	
	G4-19	列出所有在界定報告內容過程中所鑑別出的重大考量面	報告概述	2	

面向	GRI	描述	報告章節	頁碼	註解
鑑別重大考量面與邊界	G4-20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說明組織內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	報告概述	2	
	G4-21	針對每個重大考量面，說明組織外部在考量面上的邊界	報告概述	2	
	G4-22	說明對先前報告書中所提供之任何資訊有進行重編的影響及原因	N/A		
	G4-23	說明和先前報告期間相比，在範疇與考量面邊界上的顯著改變	N/A		
利害關係人議合	G4-24	列出組織進行議合的利害關係人群體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7	
	G4-25	就所議合的利害關係人，說明鑑別與選擇的方法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7	
	G4-26	說明與利害關係人議合的方式，包含依不同利害關係群體及形式的議合頻率，並說明任何的議合程序是否特別為編製此報告而進行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7	
	G4-27	說明經由利害關係人議合所提出之關鍵議題與關注事項，以及組織如何回應這些關鍵議題與關注事項，包括透過報告。說明提出每一關鍵議題與關注事項的利害關係人群體。	1.6 利害關係人議合	7	
報告書基本資料	G4-28	所提供資訊的報告期間（如會計年度或日曆年度）	報告概述	2	
	G4-29	上一次報告的日期（如果有）	N/A		
	G4-30	報告週期（如每年一次、兩年一次）	報告概述	2	
	G4-31	提供可回答報告或內容相關問題的聯絡人	報告概述	2	
	G4-32.1	a. 說明組織選擇的「依循」選項	報告概述	2	
	G4-32.2	b. 說明針對所擇選項的 GRI 內容索引	GRI G4 指標索引	32	
	G4-32.3	c. 如報告書經過外部保證 / 確信，請引述外部保證 / 確信報告。GRI 建議進行外部保證 / 確信，但並非為「依循」本指南編製的必要條件	N/A		
	G4-33	a. 說明組織為報告尋求外部保證 / 確信的政策與現行做法 b. 如果未在永續報告書附帶保證 / 確信報告，則需說明已提供的任何外部保證 / 確信的根據及範圍 c. 說明組織與保證 / 確信雙方之間的關係 d.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與管理階層是否參與尋求永續報告書外部認證的程序	N/A		
治理	G4-34	說明組織的治理結構 包括最高治理機構的委員會 鑑別哪些委員會分別負責經濟、環境及社會衝擊的決策	2.1 董事會、監察人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8	
	G4-35	說明最高治理機構針對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授權委任給高階管理階層與其他員工的流程	2.1 董事會、監察人及薪酬委員會之運作	8	
	G4-54	說明在主要營運據點的每個國家中，組織中薪酬最高個人之年度總收入與組織在該國其他員工（不包括該薪酬最高個人）年度總收入之中位數的比率。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G4-55	說明在主要營運據點的每個國家中，組織中薪酬最高個人年度總收入增加之百分比與組織在該國其他員工（不包括該薪酬最高個人）平均年度總收入增加百分比之中位數的比率。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倫理與誠信	G4-56	描述組織之價值、原則、標準和行為規範，如行為準則和倫理守則	2.2 誠信經營	10	
	G4-57	說明對倫理與合法行為諮詢意見及組織誠信相關事務之內外部機制，如服務專線或諮詢專線	3.4-3 暢通申訴管道	19	
	G4-58	說明對於舉報有違倫理或不合法行為及組織誠信相關問題的內、外部機制，如透過直屬管理向上報告、舉報機制或是專線	2.2 誠信經營	10	

面向	GRI	描述	報告章節	頁碼	註解
經濟	G4-EC1	組織所產生及分配的直接經濟價值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5	
	G4-EC2	氣候變遷對組織活動所產生的財務影響及其他風險與機會	---		
	G4-EC3	組織確定福利計畫義務的範圍	3.2-2 健全之福利措施	16	
	G4-EC4	接受政府之財務補助	1.3 營運策略與績效	5	
	G4-EC5	在重要營運據點，不同性別的基層人員標準薪資與當地最低薪資的比例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G4-EC6	在重要營運地點僱用當地居民為高階管理階層的比例	3.1-1 人力資源	11	
	G4-EC7	基礎設施的投資與支援服務的發展及衝擊	---		
	G4-EC8	重大的間接經濟衝擊，包括衝擊的程度	---		
	G4-EC9	於重要營運據點，採購支出來自當地供應商之比例	---		
環境	G4-EN1	組織在報告期間內，用於生產和包裝主要產品或服務所用之原物料的總重量或體積	4.2-1 原物料使用情形 4.2-2 包裝原物料使用情形	22 23	
	G4-EN2	說明用於製造組織的主要產品或服務中，使用再生原物料的百分比	---		無使用再生原物料
	G4-EN3	組織內部的能源消耗量	4.2-3 能源使用情形	24	
	G4-EN4	組織外部的能源消耗量	---		數據取得困難、統計不易，故未統計
	G4-EN5	能源密集度	4.2-3 能源使用情形	24	
	G4-EN6	減少能源的消耗	4.1-1 環保機制	21	
	G4-EN7	降低產品和服務的能源需求	---		
	G4-EN8	依來源劃分的總取水量	4.3-1 水資源管理	25	
	G4-EN9	因取水而受顯著影響的水源	4.3-1 水資源管理	25	
	G4-EN10	水資源回收及再利用的百分比及總量	---		無水回收再利用
	G4-EN11	組織所擁有、租賃、管理的營運據點或其鄰近地區位於環境保護區或其他高生物多樣性價值的地區	N/A		
	G4-EN12	描述組織的活動、產品及服務在生物多樣性方面，對保護區或其他高生物多樣性價值的地區之顯著衝擊	N/A		
	G4-EN13	受保護或復育的棲息地	N/A		
	G4-EN14	依瀕臨絕種風險的程度，說明受組織營運影響的棲息地中，已被列入 IUCN 紅色名錄及國家保護名錄的物種總數	N/A		
	G4-EN15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疇一）	4.4 溫室氣體排放	26	
	G4-EN16	能源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二）	4.4 溫室氣體排放	26	
	G4-EN17	其他間接溫室氣體排放量（範疇三）	---		數據取得困難、統計不易，故未納入盤查
	G4-EN18	溫室氣體排放強度	---		
	G4-EN19	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	4.1-1 環保機制	21	
	G4-EN20	臭氧層破壞物質 (ODS) 的排放	---		未使用臭氧層破壞物質
	G4-EN21	氮氧化物、硫氧化物和其他顯著氣體的排放	4.5 空氣污染物處理	27	
	G4-EN22	依水質及排放目的地所劃分的總排水量	4.3-2 廢水處理	26	
	G4-EN23	按類別及處置方法劃分的廢棄物總重量	4.6 廢棄物處理	27	
	G4-EN24	嚴重洩漏的總次數及總量	---		無此情事
	G4-EN25	說明組織運輸、輸入、輸出被「巴塞爾公約」附錄 I、II、III、VIII 視為有害廢棄物的物質之重量，以及運往國外的百分比	N/A		

面向	GRI	描述	報告章節	頁碼	註解
環境	G4-EN26	受組織廢水及其他（地表）逕流排放而顯著影響的水體及相關棲息地的特性、面積、保護狀態及生物多樣性價值	N/A		
	G4-EN27	降低產品和服務對環境衝擊的程度	---		
	G4-EN28	按類別說明回收已售出之產品及產品之包裝材料的百分比	---		
	G4-EN29	違反環境法律和法規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以及所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次數	4.1-3 法規遵循	22	
	G4-EN30	為組織營運而運輸產品、其他商品、原料以及員工交通所產生的顯著環境衝擊	---		無重大影響
	G4-EN31	按類別說明總環保支出及投資	4.1-2 環保投資與支出	21	
	G4-EN32	採用環境標準篩選新供應商的的比例	---		尚未進行供應鏈環境評估
	G4-EN33	供應鏈對環境的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影響，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		尚未進行供應鏈環境評估
	G4-EN34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和解決的環境衝擊申訴之數量	---		
勞工實務與尊嚴勞動	G4-LA1	按年齡組別、性別及地區劃分新進員工和離職員工的總數及比例	3.1-1 人力資源	11	
	G4-LA2	按重要營運據點劃分，只提供給全職員工（不包括臨時或兼職員工）的福利	3.2-2 健全之福利措施	16	
	G4-LA3	按性別劃分，育嬰假後復職和留任的比例	---		2013 年僅一位男性申請育嬰假，育嬰留停期間即辦理離職
	G4-LA4	是否在集體協商中具體說明有關重大營運變化的最短預告期	3.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16	
	G4-LA5	在正式的勞工健康與安全管理委員會中，協助監督和建議職業健康與安全相關規劃的勞方代表比例	3.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3.3 健康與安全職場	16 17	
	G4-LA6	按地區和性別劃分的工傷類別、工傷頻率、職業病、損失日數比例及缺勤率，以及因公死亡事故總數	3.3 健康與安全職場	17	
	G4-LA7	與其職業有關之疾病高發生率與高風險的勞工	3.3 健康與安全職場	17	
	G4-LA8	工會正式協約中納入健康與安全相關議題	---		尚未成立工會
	G4-LA9	按性別和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每年接受訓練的平均時數	3.1-2 人才培訓	13	
	G4-LA10	強化員工持續受僱能力以及協助其管理退休生涯的職能管理與終生學習計畫	3.1-2 人才培訓	13	
	G4-LA11	按性別和員工類別劃分，接受定期績效及職涯發展檢視的員工比例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G4-LA12	按性別、年齡層、少數族群及其他多元化指標劃分，公司治理組織成員和各類員工的組成	3.1-1 人力資源	11	
	G4-LA13	按員工類別和重要營運據點劃分，女男基本薪資和報酬的比例	3.2-1 完善之薪津制度	14	
	G4-LA14	針對新供應商使用勞工實務準則篩選的比例	---		
	G4-LA15	供應鏈對勞工實務有重大實際或潛在的負面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		尚未進行供應鏈勞工實務評估
	G4-LA16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和解決的勞工實務申訴的數量	3.4-3 暢通申訴管道	19	
人權	G4-HR1	載有人權條款或已進行人權篩選的重要投資協定及合約的總數及百分比	---		
	G4-HR2	員工接受營運相關人權政策的訓練總時數，以及受訓練員工的百分比	3.1-2 人才培訓	13	
	G4-HR3	歧視事件的總數，以及組織採取的改善行動	3.4-2 防治性騷擾 3.4-3 暢通申訴管道	18 19	

面向	GRI	描述	報告章節	頁碼	註解
人權	G4-HR4	已發現可能違反或嚴重危及結社自由及集體協商的營運據點或供應商，以及保障這些權利所採取的行動	3. 2-3 暢通之勞資溝通	16	
	G4-HR5	已發現具有嚴重使用童工風險的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以及採取有助於杜絕使用童工的行動	3. 4-1 平等工作環境	18	
	G4-HR6	已鑑別為具嚴重強迫或強制勞動事件風險的營運據點和供應商，以及有助於減少任何形式的強迫或強制勞動的行動	3. 4-4 維護員工資產 3. 4-5 完善退勤管理	19 20	
	G4-HR7	保全人員接受與營運相關之組織人權政策訓練的百分比	---		保全公司由外部派遣公司提供
	G4-HR8	涉及侵害原住民權利的事件總數，以及組織所採取的行動	---		無此情事
	G4-HR9	接受人權檢視或衝擊評估的營運據點之總數和百分比	---		
	G4-HR10	說明針對新供應商使用人權標準篩選的比例	---		
	G4-HR11	供應鏈對人權有顯著實際或潛在的負面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		尚未進行供應鏈人權評估
	G4-HR12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和解決的人權問題申訴的數量	3. 4-3 暢通申訴管道	19	
社會	G4-S01	營運據點中，已執行當地社區議合、衝擊評估和發展計畫的據點之百分比	3. 5 社會公益	20	
	G4-S02	對當地社區具有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的營運據點	---		無重大影響
	G4-S03	已進行貪腐風險評估的營運據點總數及百分比，以及所鑑別出的顯著風險	---		
	G4-S04	反貪腐政策和程序的溝通及訓練	3. 1-2 人才培訓	13	
	G4-S05	已確認的貪腐事件及採取的行動	---		無此情事
	G4-S06	按國家和接受者 / 受益者分類的政治獻金總值	---		中化合成保持政治中立，無政治獻金
	G4-S07	涉及反競爭行為、反托拉斯和壟斷行為的法律訴訟之總數及其結果	---		無此情事
	G4-S08	違反法規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以及所受罰款以外之制裁的次數	---		無此情事
	G4-S09	針對新供應商使用社會衝擊標準篩選的比例	---		
	G4-S010	供應鏈對社會的顯著實際或潛在負面衝擊以及所採取的行動	---		尚未進行供應商衝擊評估
	G4-S011	經由正式申訴機制立案、處理和解決的社會衝擊申訴之數量	---		無此情事
產品責任	G4-PR1	為改善健康和 safety 而進行衝擊評估的主要產品和服務類別之百分比	5. 2-1 顧客健康	30	
	G4-PR2	依結果分類，違反有關產品和服務在其生命週期內之健康與安全性衝擊的法規和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5. 2 健康安全	30	
	G4-PR3	依組織資訊與標示程序所劃分的產品與服務資訊種類，以及需要符合此種資訊規定的重要產品及服務類別的百分比	---		產品資訊公開透明化，如 MSDS
	G4-PR4	依結果類別劃分，違反商品與服務資訊標示的法規及自願性規範之事件數量	---		2013 年無商品違反標示
	G4-PR5	客戶滿意度調查的結果	---		尚未進行滿意度調查
	G4-PR6	禁止或有爭議產品的銷售	---		無此情事
	G4-PR7	按結果類別劃分，違反有關行銷推廣（包括廣告、推銷及贊助）的法規及自願性準則的事件總數	---		2013 年無違反行銷推廣之法規或準則
	G4-PR8	經證實與侵犯顧客隱私權或遺失顧客資料有關的投訴次數	---		無此情事
	G4-PR9	因產品與服務的提供與使用而違反法律和規定被處巨額罰款的金額	---		2013 年未因產品與服務違反法規受罰